

附表:shj-23

实验教学执行计划书

(2010 ~2011 学年第二学期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:

填报日期:

课程名称		课程类型（必修或选修）		任课老师	移动电话	班级（年级、专业）+各班人数（必须 准确到每个班）	实验总周 数
物证技术学		必修及限选		刘红	1371134900 6	08 治安 25 人 08 法学 60+60 人	26
实 验 项 目 一 览	实验项目名称		实验时数	开课时间 （周）	实验环境		备注
					软件 （名称、版本）	硬件 （电脑配置、网络）	
	摄影技术——胶片摄影技术		3	4	光学相机、胶片、显 影液定影液放大机 等	暗房	
	摄影技术——数码摄影技术		3	6	数码相机	电脑	
	痕迹检验——手印检验		3	7	油墨、案例纸	实验室、放大镜、显微镜	
	痕迹检验——足迹检验		3	8	案例纸、石膏粉、粉 桶、铲等	室外场地	
	痕迹检验——工具痕迹检验		3	10	铁丝、剪刀、钳、案 例纸	显微镜、比对显微镜	
	文件检验技术——笔迹检验		3	12	案例、特征比对表、 红蓝笔铅笔擦头	实验室、放大镜	
	文件检验技术——变化笔迹检验		3	14	案例、特征比对表、 红蓝笔铅笔擦头	实验室、放大镜、红外文检仪、 显微镜	
	文件检验技术——印刷文件检验		3	16	印刷材料	实验室、放大镜、红外文检仪、 显微镜	

	文件检验技术——言语识别	2	15	光盘、录音带、案例 纸	实验室	
--	--------------	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

院、系负责人签名：

说明：1.实验（实训）课程、课程设计填写此表。

2.实验教学执行计划书请任课教师按开出的实验课程分页填报，上表格中填写的各项内容一定要准确无误，实验时数、实验项目名称要与实验教学大纲一致。

3.此表填写好后，请院、系秘书认真核对，将表格和电子文档按时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管理科。

4.如有特殊要求，请在备注栏中说明。